

证券代码：300850

证券简称：新强联

公告编号：2023-118

债券代码：123161

债券简称：强联转债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与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框架投资协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与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风电高端装备项目框架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项目具体实施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进一步践行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落实整体发展布局规划，满足未来市场需求，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与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公司拟通过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固定资产投资 10 亿元，并通过全资子公司新强联（江苏）重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实施，计划项目建设周期为 3 年。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方介绍

- 1、协议对方名称：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32058201417911X0
- 3、性质/类型：地方政府
- 4、住所：张家港市大新镇府前路 190 号
- 5、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6、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

乙方：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1、项目内容

乙方拟在大新镇投资建设年产 2 万套风电高端装备项目，主要生产用于海上大型风机及配套海工装备、大型盾构机的核心精密装备。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

2、项目规模

项目规划总用地 200 亩，其中一期用地需求约 120 亩，二期用地需求约 80 亩，固定资产投资额 10 亿元。（具体面积以国土部门实测为准）

3、甲方权利义务：甲方根据投资协议中约定条件向乙方提供相关产业优惠扶持政策，支持项目发展。

4、乙方权利义务：乙方按照投资协议约定进行项目建设及运营，投资协议约定的相关权利义务由项目公司享受和履行，乙方对项目公司履行投资协议负连带责任。

5、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由双方盖章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影响

1、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推进公司风电高端装备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化有利于拓展未来发展空间，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和保障，通过地方政府优惠政策支持，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助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2、本协议的签订对 2023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尚不构成重大影响，对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具体项目的实施情况而定。

五、风险提示

1、项目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具体以实际投资进度为准。公司将在不影响现金流健康的前提下，分期安排项目实施进度，实现经营效益最大化，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

2、本投资协议所涉及的项目实施，已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性因素，投产及生产经营需要一定的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协议中项目投资金额、项目建设周期等数值预估数，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存在不确定性，并存在实际投资金额与项目投资计划产生差异的风险；

4、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业绩实现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5、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张家港市大新镇人民政府与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风电高端装备项目框架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日